**第十二届“我心目中的好导师”征文大赛**

**评审细则**

1. 奖项设立：

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最佳人气奖（1名）

1. 评审方式：

1.文章初审（评选小组：上海理工大学研究生会）

（1）文章检索重复率筛选出合格作品；

（2）初审小组评选出获奖候选作品（作品总数的20%），后进入终审流程；

（3）在“上理研究生”微信公众号展示获奖候选作品并进行线上投票，最佳人气奖将由得票数直接决定，不进入终审流程。

2.文章终审（评选小组：相关职能部门及专业老师）

终审小组对获奖候选作品进行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即为参赛人员的最后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列决出最后的一、二、三等奖。

1. 评审细则：

1.主题内容（30分）

（1）主题明确，符合要求（1-5分）

（2）选材丰富生动，有具体案例（1-5分）

（3）内容紧扣主题（1-5分）

（4）感情真挚，有典型意义（1-10分）

（5）文章题目贴切、醒目、简洁、新颖（1-5分）

2.结构层次（20分）

（1）文体准确（1-5分）

（2）线索脉络清晰（1-5分）

（3）层次分明、结构合理（1-5分）

（4）布局严谨、自然、完整（1-5分）

3.语言表达（30分）

（1）语言通顺流畅、富有逻辑（1-10分）

（2）写作技巧运用得当（1-10分）

（3）详略得当，重点突出（1-10分）

4.综合评分（20分）

材料构思新鲜，见解独特，章法架构具有独到之处，文章文采洋溢，文章情感丰富（1-20分）